藻礁公投

王弘禹, HY Wang

NTU Physics, b10202052

Friday 30th September, 2022

我挑的是藻礁公投。

1. 要保護到什麼程度?

對於行政院提的「外推方案」,前環保署副署長詹順貴已經足夠保護了。然而,中研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研究員陳昭倫直接批評詹順貴跟地球公民基金會副執行長蔡中岳「背叛夥伴」,說出「當初保護美麗灣的精神跑到哪去了?為什麼把朋友丢在這裡,自己去支持外推方案?」

對外行人(我)看到連所謂「環保專家」對於保護程度都會產生分裂了,一般人又該 怎麼判斷。

- 2. 為什麼要保護? 我所看到的理由有兩個。
 - (a) 「藻礁的豐富生態養育近百種生物,包括保育類的柴山多杯孔珊瑚、綠蠵龜、台灣白海豚等,更是被國際保育組織認證為生態希望熱點。所以,藻礁很重要,需要保護。」
 - (b) 「沉積於礫石灘上形成的「植物礁」,平均10年才生成1公分,生長速度緩慢,桃園藻礁是經過數千年生長,才有如今規模。因為其生成困難、全球稀有,所以需要保護。」

第一個理由對我來講並沒有回答到「對人類而言,為什麼要保護。」除了這點外,也 並沒有說藻礁的保存對於復育保育類生物有多大的正面影響。在不知道其正面影響的 程度時,人民(包括我)就無法衡量該「保育價值」會不會超過「能源價值」。

第二個理由對我來說更無關痛癢,原因在於非常多的地質現象都生成緩慢、困難,這不是說明藻礁就特別該被保護的理由。最重要的,我不是很在乎地質現象。然後,全球稀有只是個中性特質,我的頭髮也全球稀有,但我還是會毫不留情地把它剪掉。會被人類在乎的是全球稀有所帶來的價值,如:旅遊、科學價值,這類價值並沒被提及、估量。

3. 教授課堂所提及的高尚、道德觀?

在此議題上,我沒有看到人們會覺得不同立場的人就是不高尚、沒有道德的。

這代表者對於現代人類而言,保育價值與經濟價值是可以被拿來用「機會成本的觀念」去計算的,並不是道德觀裡不允許。違法保育價值並不會像是違反人權一樣,受到人們的撻伐。

4. 解決爭議的方式

非常暴力得用全民公投解決。這讓環境議題變了味,需要雙方大打資訊戰、口水戰等平時選舉的招數。環境議題需要在未來達到「全民共識」,然而選舉並不能促成「共識」,只能促成「妥協」。